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7日以书面、电话沟通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平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及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全体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原审议确定的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职务变更导致不符合激励条件及其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公司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共54名外，剩下216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中的人员，因此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的股票期权总量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授予的股票期权总量由544.00万份调整为533.2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270人调整为216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由517.80万份调整为507.00万份；预留股票期权26.20万份。

除上述调整之外，公司实施的本次激励计划与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一致，且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4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全体董事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11 月 3 日，向 21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507.00 万份，授予价格为 20.37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4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雷赛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4 日